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19-003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泰电器”)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2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40%的出资比例为参股公司宣化县正利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张家口支行申请人民币16,000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6,400万元。

公司关联董事陆川先生已回避本议案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关于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度为本外币合计人民币伍亿元整,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外汇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该项业务,有效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贰年。

三、《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19年3月11日上午9点在公司住所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3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19-00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2月22日在公司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炳池先生主持,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监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40%的出资比例为参股公司宣化县正利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张家口支行申请人民币16,000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为6,400万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2月23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19-005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宣化县正利生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利能源”)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持有张家口京张迎宾廊道生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道生态”)40%股权,正利能源为廊道生态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拟以40%出资比例为正利能源向建设银行张家口分行申请人民币16,000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金额为人民币6,400万元。由于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陆川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林贻明先生在廊道生态担任董事职务,公司与正利能源构成关联关系,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未有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持有廊道生态40%股权,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廊道生态60%股权,正利能源为廊道生态全资子公司。近日,正利能源与建设银行张家口支行签署《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申请人民币16,000万元项目贷款,并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以60%出资比例为正利能源提供人民币9,6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正泰新能源以40%的出资比例为正利能源提供人民币6,4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为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2019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参加表决的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开发以出资比例为参股子公司正利能源与建设银行签署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4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有效期贰年。

由于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陆川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林贻明先生在廊道生态担任董事职务,公司与正利能源构成关联关系,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关联董事陆川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该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概况

1、正利能源概况

公司名称:宣化县正利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000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张家口市宣化区顾家营镇顾家营村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2015年03月30日至2035年03月29日

主营业务:光伏发电;水果、蔬菜、苗木、谷物、薯类、豆类、中药材种植、销售,牛羊鸡鸭的饲养、销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林牧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观光果园管理服务(向游客提供采摘为主的活动)。

2、股权结构

截止本公告日,正利能源系正泰新能源参股公司(股权比例40%)张家口京张迎宾廊道生态能源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张家口京张迎宾廊道生态能源有限公司60%股权。

3、财务状况

正利能源最近两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单位: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单位:元人民币,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2,394,425.15	259,688,735.77
负债总额	171,220,666.04	215,403,150.31
流动负债总额	171,220,666.04	215,403,150.31
资产净额	111,173,759.11	44,285,585.46
资产负债率	60.63%	82.95%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营业收入	19,095,499.50	-
净利润	-2,319,225.09	-539,15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8,474,274.23	2,769,095.79

(二) 被担保人与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持有廊道生态40%股权,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廊道生态60%股权,正利能源为廊道生态全资子公司。由于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陆川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林贻明先生在廊道生态担任董事职务,公司与正利能源构成关联关系,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三、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

为促进公司光伏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解决其经营发展所需的业务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营效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按出资比例为参股子公司正利能源向建设银行张家口支行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满足公司光伏新能源产业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看好光伏新能源产业发展前景,并基于对正利能源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等全面评估,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该项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限、金额等具体内容以保证合同为准,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

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以60%出资比例为正利能源提供人民币9,6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由于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为参股子公司正利能源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光伏新能源产业的资金需求,保证其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助于在光伏业务领域的战略发展,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正利能源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能分享其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为参股子公司正利能源提供担保,有利于光伏业务的持续开展,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提供担保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按出资比例为参股子公司正利能源向建设银行张家口支行申请项目贷款提供金额为人民币6,4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17年,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董事会审议金额为壹亿美元,担保合计壹亿美元,系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CHINT SOLA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作为借款人, 以及由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作为共同借款人,向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作为申请不超过美元柒仟万元整(或等值欧元)的5年期太阳能发电项目开发贷款业务所形成的所有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及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正泰电器香港有限公司(CHINT ELECTRICS (HONG KONG) LIMITED)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申请办理总金额不超过叁仟万美元期限不超过24个月的融资,以本公司信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本公告日,上述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48,054.42万元。

2018年7月, 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整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付融通、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外汇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贰年。截至本公告日, 上述担保余额人民币10,423.5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有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正泰电器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正泰电器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正利能源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2019-006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3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3月11日9 点

召开地点: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 1 号科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3月11日

至2019年3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事项参见2019年2月23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二) 特别决议议案:1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陆 川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77	正泰电器	2019/3/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具有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股东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方式:股东亲自到本公司会议地点或传真方式办理。

(三) 登记时间:2019年3月8日(9:00 至 11:30,13:00 至 16:30)。

(四) 登记地点: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 1 号科技楼 9 楼证券部。

(五) 联系方式:0577-62877777-709353/709359,传真号码:0577-62763701。

六、其他事项

(一)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交通自理。

(二) 现场会议期间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关机。

(三) 请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的股东,在传真或信函发出后通过电话予以确认,避免因电子设备出错或信件遗漏出现未予登记在案的情况。

(四)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重大突发事件而影响到正常投票,后续进程则按照当日通知或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进行。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附件

授权委托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3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ST新能　公告编号:2019-009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通知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2月28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2月27日-2019年2月28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2月28日9:30-11:30,13:00-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2月27日15:00至2019年2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2月21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2月21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象房村路50号2幢)。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预计公司与能源交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
3.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3.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3.3	回购股份的方式
3.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及定价原则
3.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和资金来源
3.6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和占总股本的比例
3.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3.8	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三)议案3的各项子议案需逐项审议表决。议案2、3、4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三、议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预计公司与能源交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3.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
3.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3.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3.0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及定价原则	√
3.0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和资金来源	√
3.06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和占总股本的比例	√
3.0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3.08	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
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2月27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3、登记地点:公司投资者关系部(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象房村路50号2幢)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昭营

联系电话(传真):025-84576626

电子邮箱:zqb@sz000720.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象房村路50号2幢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邮编:210001)

6、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20”,投票简称为“新能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2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预计公司与能源交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3.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			
3.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3.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3.0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及定价原则	√			
3.0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和资金来源	√			
3.06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和占总股本的比例	√			
3.0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3.08	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			
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2月12日发出通知,于2019年2月22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数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9-007。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3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6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2月12日发出通知,于2019年2月22日1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3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为:会议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2月23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7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3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通股份”)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3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67号文《关于核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24,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6.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9,52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8,621,509.4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0,898,490.5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18)第000020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使用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1	LNG物流项目	32,130.00	24,589.85
2	信息化升级项目	5,516.00	5,253.44
3	补充流动资金	8,246.56	8,246.56
合计		45,892.56	38,089.85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380,898,490.57元,截止2019年2月2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74,235,873.72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山东优化物流有限公司	烟台银行龙口支行	816010808014210059 53	29,293.92
山东优化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057519	122,345,113.15
山东优化物流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龙口支行	37050166688000000270	12,218.62
恒通股份	工商银行龙口支行	1606021419200096968	9,444.73
恒通股份	平安银行烟台龙口支行	15000092326573	51,839,803.3
合计			174,235,873.72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调整债务结构, 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3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将按期组织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保证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募投项目的实施。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决策程序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就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7,3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 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3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恒通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恒通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9-012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湖南省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的相关政策,促进企业轻装上阵,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45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省属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分离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4)110 号)、《中央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